

泰达宏利风险预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1 年 1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间为 2020 年 10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风险预算混合
基金主代码	16220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 年 4 月 5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38,356,010.15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风险预算的投资策略，力争获取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稳定回报，分享市场向上带来的收益，控制市场向下的风险。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管理全面引进一种全新的投资策略——风险预算。风险预算是指基金在投资组合构建和调整前基于对市场信心度的判断来分配风险，然后根据风险的分配限制来调整具体资产的投资策略，使未来的投资组合满足风险预算的要求，也就是说投资组合在构建和调整前其风险就已锁定。风险预算的策略将体现在投资的各个环节。大量应用数量化的事前和事后的风险控制手段是本基金的重要特色。投资组合资产配置比例的一个重要参考来自于数理化的风险预算。
业绩比较基准	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50%+富时中国 A200 指数*20%+中证金融债指数*15%+中证企业债指数*10%+中证国债指数*5%
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的投资目标和投资范围决定了本基金属于风险较低的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0 年 10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1,652,013.19
2. 本期利润	43,069,162.8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793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97,372,788.24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954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54%	0.32%	3.42%	0.20%	3.12%	0.12%
过去六个月	12.08%	0.39%	5.61%	0.27%	6.47%	0.12%
过去一年	20.31%	0.47%	6.89%	0.28%	13.42%	0.19%
过去三年	28.06%	0.50%	14.47%	0.26%	13.59%	0.24%
过去五年	36.34%	0.51%	19.92%	0.24%	16.42%	0.27%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537.33%	0.68%	123.78%	0.34%	413.55%	0.34%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5\% \times \text{中证国债指数} + 15\% \times \text{中证金融债指数} + 10\% \times \text{中证企业债指数} + 20\% \times \text{富时中国 A200 指数} + 50\% \times \text{税后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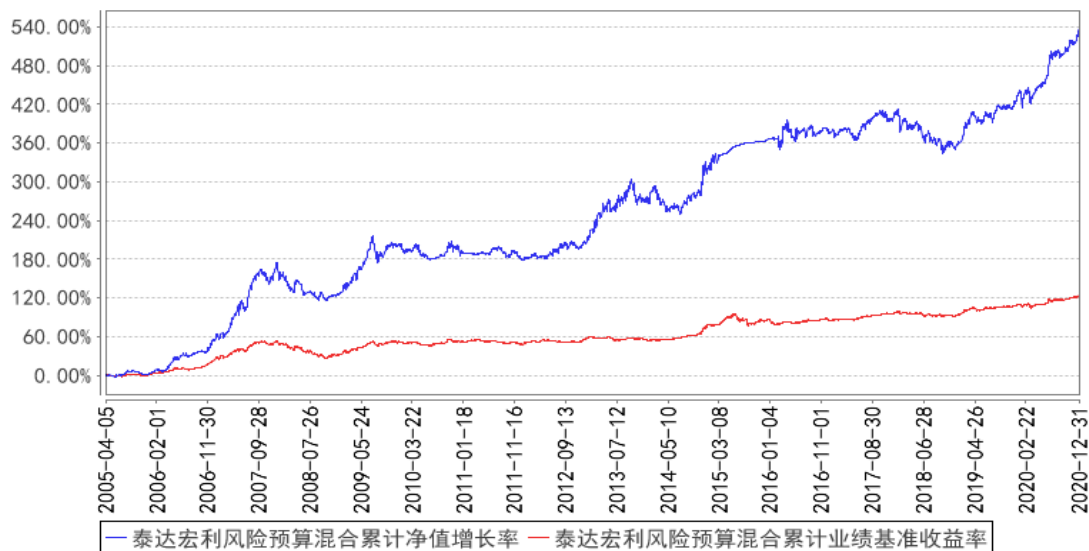
富时中国 A200 指数是富时指数公司编制的包含上海、深圳两个证券交易所总市值最大的 200 只股票并以流通股本加权的股票指数，具有良好的市场代表性。

中证国债指数的样本涵盖了三个市场中（银行间市场，沪深交易所）的一年期以上的国债，中证金融债指数样本涵盖银行间市场上一年期以上的金融债，中证企业债指数样本涵盖了三个市场上一年期以上的企业债，分别反映了我国债券市场不同信用类别债券的整体价格变动趋势，具有良

好的市场代表性。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率变动的比较

泰达宏利风险预算混合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时及截止报告期末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比例要求。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欣	投资总监（权益）； 基金经理	2016年9月26日	-	13年	清华大学理学硕士；2007年7月至2008年12月就职于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8年12月至2011年7月就职于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1年7月加盟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产品与金融工程部高级研究员、金融工程部副总经理、金融工程部总经理、投资副总监，现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投资总监（权益）兼基金经理；具备13年基金从业经验，13年证券投资管理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宁霄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0年11月4日	-	12年	中国人民大学金融工程硕士，2006年4月至2007年6月，任职于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运营部，担任基金清算；2007年8月至2011年3月，任职于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运作部，担任

					基金会计；2013 年 7 月加入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先后担任交易员、交易主管、交易部总经理助理、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基金经理。具备 12 年证券从业经验，7 年证券投资基金管理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	--	--	--	--	--

注：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表中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相关公告中披露的日期。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出现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并严格执行制度的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本基金管理人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平等机会；严格执行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的隔离；在交易环节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并确保公平交易可操作、可评估、可稽核、可持续；交易部运用交易系统中设置的公平交易功能并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严格执行所有指令；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交易部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机会。风险管理部事后对本报告期的公平交易执行情况进行数量统计、分析。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利益输送、不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异常交易的监控与报告制度，对异常交易行为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控，风险管理部定期对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分析评估，向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提交公募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组合的交易行为分析报告。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不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在本报告期内也未发生因异常交易而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 A 股市场延续普涨格局，并未出现明显的风格向价值切换的情况，沪深 300 涨幅与创业板相当，略微落后，代表中小盘的中证 500 指数落后，形成双头部风格格局。尽管 11 月低估值

蓝筹有明显超额收益，但是在 12 月风格重回成长股，与此前预期有一定差异。分析其原因，可能在于年度考核资金在 2019、2020 两年有较高收益，因此不存在业绩兑现动力，这一过程可能延续到流动性边际收缩的 2021 年。

本基金在操作中，无论从仓位管理还是选股结构上，均体现出相对保守的投资风格。在仓位层面，采用目标波动率策略，通过动态调整控制产品整体波动风险。在选股层面，投资风格偏向低估值盈利稳定的大盘蓝筹股。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2954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6.54%，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3.4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30,635,729.49	32.65
	其中：股票	230,635,729.49	32.6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431,340,603.60	61.07
	其中：债券	431,340,603.60	61.0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9,367,776.42	5.57
8	其他资产	4,991,844.11	0.71
9	合计	706,335,953.62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44,265,874.26	20.6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8,378,668.00	1.20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6,322.72	0.0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5,348,983.48	2.20
J	金融业	34,918,043.60	5.01
K	房地产业	17,292,801.14	2.48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613,130.00	1.09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593,903.20	0.37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08,003.09	0.03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30,635,729.49	33.07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309	万华化学	133,900	12,190,256.00	1.75
2	000333	美的集团	117,032	11,520,630.08	1.65
3	600276	恒瑞医药	89,697	9,997,627.62	1.43
4	000661	长春高新	21,580	9,687,477.80	1.39
5	600176	中国巨石	484,419	9,669,003.24	1.39
6	603444	吉比特	22,000	9,372,000.00	1.34
7	600926	杭州银行	598,751	8,933,364.92	1.28
8	002142	宁波银行	247,700	8,753,718.00	1.26
9	000002	万科A	304,400	8,736,280.00	1.25
10	600585	海螺水泥	167,500	8,646,350.00	1.24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1	国家债券	129,416,975.60	18.56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03,574,628.00	29.1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4,100,628.00	14.93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39,750,000.00	5.70
6	中期票据	10,069,000.00	1.44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48,530,000.00	6.96
9	其他	-	-
10	合计	431,340,603.60	61.85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90208	19 国开 08	500,000	50,460,000.00	7.24
2	2028027	20 中国银行 01	500,000	49,880,000.00	7.15
3	112012144	20 北京银行 CD144	500,000	48,530,000.00	6.96
4	019640	20 国债 10	420,000	41,945,400.00	6.01
5	018008	国开 1802	325,520	33,414,628.00	4.79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于股指期货。该策略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于国债期货。该策略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银行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2020 年 12 月 1 日曾受到银保监会公开处罚，北京银行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曾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外汇管理部公开处罚，于 2020 年 7 月 11 日、2020 年 12 月 23 日、2020 年 12 月 30 日曾受到北京银保监局公开处罚，杭州银行于 2020 年 1 月 3 日、2020 年 1 月 16 日曾受到浙江银保监局公开处罚，宁波银行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曾受到宁波银保监局公开处罚，国家开发银行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曾受到中国银保监会公开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除上述主体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57,213.3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43,621.56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584,353.75
5	应收申购款	6,655.5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991,844.11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55,179,669.1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703,768.36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9,527,427.37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38,356,010.15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的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泰达宏利风险预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2、《泰达宏利风险预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泰达宏利风险预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泰达宏利风险预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8.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8.3 查阅方式

投资人可登录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http://eid.csrc.gov.cn/fund>) 或者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网站 (<http://www.mfcteda.com>) 查阅。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22 日